中国化工学会

化会字(2020)第047号

关于征集 2021 年度中国化工学会团体标准立项计划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为进一步促进化工领域的技术创新,满足市场和行业发展需求,依据《中国化工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,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1 年度团体标准立项计划征集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原则

- 1. 项目应以提高产业竞争力、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为目标, 以促进行业规范发展、围绕行业发展迫切需要和参与国内外 市场竞争为主要方向。
 - 2、项目应与现有的法律、法规、强制性标准协调一致。
 - 3、项目内容与现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、团体标准无交叉和重复,技术要求不得低于现行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的相关技术要求。
- 4、立项申请单位应具备与团体标准相关的工作基础,有 配套的技术、设备和人员条件,鼓励相关单位联合提出申请。 对技术成熟、基础工作扎实的标准可优先立项,进入快速制

定程序。

二、经费

中国化工学会团体标准编制及出版经费由主(参)编单位承担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1、申报单位请认真填写《中国化工学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》及《申报说明》(附件 1、附件 2),并将申请表及申报说明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,纸质版(一式两份)加盖单位公章邮寄至学会秘书处。

2、申报材料截止日期为2021年3月31日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张颖

联系电话: 010-64455951

电子邮件: zhangy@ciesc.cn

地址:北京市朝阳区化信大厦 B 座 706 室 邮编:100029

附件1: 团体标准制修订项目立项申请书

附件2: 团体标准申报说明



附件 1

团体标准制修订项目立项申请书

拟申请立项 标准名称 (中英文)		制定 / 修订	制定 修订	被修订标准号			
牵头单位				计划起止			
参加单位				时间			
联系人	电话/手机			E—mail			
目的、意义							
范围和主要 技术内容							
国内外标准 情况							
涉及专利 情况及说明							
立项申请意见	等、盖公章)	学会意见			(签字、		日

注: 如本表空间不够,可另附页,本表复印有效。

团体标准申报说明

- 1. 介绍行业概况;
- 2. 标准项目主要内容;
- 3. 相关领域现有国家和行业标准现状、数量和标准名称、编号;
- 4. 拟解决的主要问题;
- 5. 对促进行业发展的预期效果。